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项目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中医药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VRV空调设备及教室多媒体设备驻场维保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项目的实施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. VRV空调设备驻场维保(包2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乔良木实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9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乔良木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25日

